

汉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汉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拟不进行现金分红，不送红股，也不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 公司 2023 年度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公司股份金额为 35,491,741.23 元（不含佣金等交易费用），上述金额视同现金分红，以此计算公司 2023 年度分红金额占公司 2023 年度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比例为 57.99%。
-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已经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一、利润分配方案

经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 2023 年度《审计报告》，对公司 2023 年度的经营业绩及财务状况进行了审计验证，公司 2023 年度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61,206,384.07 元，2023 年末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 380,467,426.21 元。

公司拟定 2023 年度不进行现金分红，不送红股，也不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二、2023 年度不进行现金分红的原因

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2023 年 12 月修订）第十八条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7 号——回购股份》第八条等有关规定：

“上市公司以现金为对价，采用集中竞价方式、要约方式回购股份的，当年已实施的股份回购金额视同现金分红，纳入该年度现金分红的相关比例计算。”

公司 2023 年度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公司股份金额为 35,491,741.23 元（不含佣金等交易费用），因此，上述金额视同现金分红，以此计算公司 2023 年度分红金额占公司 2023 年度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比例为 57.99%。同时，结合公司战略发展规划并综合考虑公司经营情况和未来发展资金需求等因素，拟定 2023 年度不进行现金分红的预案。

三、公司未分配利润的用途和使用计划

公司 2023 年度未分配利润累积滚存至下一年度，以满足公司日常经营、未来发展战略的顺利实施。公司将一如既往地重视以现金分红形式对股东进行回报，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规定，综合考虑与利润分配相关的各种因素，从有利于公司发展和股东回报的角度出发，积极履行公司的利润分配政策。

四、履行的决策程序

（一）董事会会议的召开、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5 日召开董事会十一届十八次会议，会议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2023 年度公司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并将该预案提交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计委员会意见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充分考虑了公司发展阶段及可持续经营能力，兼顾了公司长远发展利益和全体股东的整体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公司董事会提出的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并提交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监事会意见

监事会认为：董事会在执行现金分红政策和股东回报规划方面，履行了相应决策程序和信息披露。

五、相关提示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汉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4 月 26 日